

上海市建设工程其他行业工程施工电子招标投标应用文本

(C-05-Ver1-2021)

版本更新说明

2024年3月24日

一、说明

本文件记录了《上海市建设工程其他行业工程施工电子招标投标应用文本》“C-05-Ver1-2021”版本的更新内容。

本次应用文本更新内容包括：招标应用文本修改、投标应用文本修改，资格预审申请应用文本、资格预审应用文本更新。资格预审申请应用文本、资格预审应用文本内容整体更新详细参见《上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电子资格预审应用文本》与《上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施工电子资格预审申请应用文本》。

二、应用文本更新内容

(一) 招标应用文本内容修改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招标公告

<p>投标人筛选 (适用于资格后审项目) :↵</p>	<p>☐采用↵</p> <p>1. 筛选条件: ↵</p> <p>☐ 行政处罚: 近两年在工程建设活动中受到与建设工程承发包或者工地现场质量相关的行政处罚不超过.....项的;</p>
	<p>(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 通过交易平台承诺确认) ↵</p> <p>注: 近两年是指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日往前推算两年。↵</p> <p>☐ 行贿犯罪记录要求:; (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 通过交易平台承诺确认) ↵</p> <p>☐ 列入以下招标人以往工程履约评价不合格单位名单的投标人, 筛选不通过:; ↵</p> <p>2. 投标人在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 不符合上述筛选条件的, 投标人将无法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p> <p>3. 经筛选入围的投标人少于 15 人的, 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p> <p>☐不采用↵</p>
<p>开标方式↵</p>	<p>远程开标: ↵</p> <p>开标地点: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官网: http://www.shcpe.cn) ↵</p>
<p>投标保证金: ↵</p>	<p>☐设置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为.....万元↵</p> <p>☐不设置投标保证金↵</p>

2 第一章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投标邀请书

<p>开标方式: ↵</p>	<p>远程开标: ↵</p> <p>开标地点: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官网: http://www.shcpe.cn) ↵</p>
<p>投标保证金: ↵</p>	<p>☐设置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为.....万元↵</p> <p>☐不设置投标保证金↵</p>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1.4.4	投标人筛选（适用于资格后审项目）	<p><input type="checkbox"/>采用</p> <p>1. 筛选条件：</p> <p><input type="checkbox"/>行政处罚：近两年在工程建设活动中受到与建设工程承发包或者工地现场质量相关的行政处罚不超过.....项的；（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通过交易平台承诺确认）</p> <p>注：近两年是指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日往前推算两年。</p> <p><input type="checkbox"/>行贿犯罪记录要求：.....；（投标人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通过交易平台承诺确认）</p> <p><input type="checkbox"/>列入以下招标人以往工程履约评价不合格单位名单的投标人，筛选不通过：</p> <p>招标人以往工程履约评价不合格单位名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62 846 1268 898"> <thead> <tr> <th>序号</th> <th>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h> <th>单位名称</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序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名称													
.....															
			<table border="1" data-bbox="762 920 1268 1077">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2. 投标人在下载获取招标文件时，不符合上述筛选条件的，投标人将无法下载获取招标文件</p> <p>3. 经筛选入围的投标人少于 15 人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p> <p><input type="checkbox"/>不采用</p>											
.....															
23	3.4 (1)	投标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设置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为.....万元人民币，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须交纳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小于投标有效期。</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p> <p>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仅接受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借用他人授信额度的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保证人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或其上级银行（通过保证业务内部委托开具的保函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原件的 PDF 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内，原件备查。</p> <p>联合体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递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p> <p><input type="checkbox"/>不设置投标保证金</p>												

25	4.2.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远程开标：</p> <p>开标地点：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官网：http://www.shcpe.cn）</p> <p>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_____</p>
26	5.2	□开标程序	<p>3.公布投标情况</p> <p>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通过开标系统查看所有已接收投标的开标情况表。</p>
27	7.1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p><input type="checkbox"/>1. 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p> <p><input type="checkbox"/>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_____名，招标人采用复核澄清方式确定中标人。</p> <p><input type="checkbox"/>3.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_____名，招标人确定中标人。</p>
28	7.5.1	履约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形式：_____</p>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_____%（注：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不得超过中标合同金额的10%）</p> <p><input type="checkbox"/>不提供</p>
29	9.2	其他注意事项	<p>_____</p> <p>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电子招投标交易服务平台上信息的更新，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取更新信息而导致的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删除：

26	5.1.2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出席	<p>(1) 出席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为投标人(对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系指该联合体的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出席开标会须提供身份证原件。被授权委托人须与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人员一致,否则视为本章 5.2.3 款规定的情形。</p> <p>(2) 电子投标文件(备份文件 U 盘,是否提交由投标人自行选择);</p> <p>(3) 用于本次电子投标文件签名的有效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应携带企业数字证书,授权人应携带本人或企业数字证书);</p> <p>(4) 投标保证金原件及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账户相关证明复印件(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为投标保函的);</p> <p>有效数字证书是指用于本次投标文件数字签名和加密上传的上海 CA“法人一证通”数字证书及由上海 CA 签发的个人数字证书,数字证书有效期届满之日晚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并在投标文件开启前不进行证书的延续和更新。</p>
27	5.2	<input type="checkbox"/> 拒收投标文件 (本条仅适用于非远程开标的情况)	<p>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拒收投标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 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2) → 电子投标文件校验不通过; 3) →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未按时出席开标会的;出席开标会无身份证原件或者不符合投标人须知正文 5.1.2 项第一条规定的; 4) → 未提交投标保函原件的; 5) → 不签署《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的; 6) → 具有控股和管理关系的上级公司和下级公司同时参加投标时,招标人在开标时将拒收 <p><input type="checkbox"/> 上级公司 -- <input type="checkbox"/> 下级公司 -- 的投标文件。</p>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正文

3.2.5 投标人投标函中的投标总价应与投标文件第三章“报价文件”中的报价一致。如不一致,则以投标文件第三章第一节“建设工程投标报价表”中的合计报价为准。

3.2.6 对于采用总价合同形式招标的项目,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仅供参考,投标人投标时可自行按实际调整。

删除 四、投标（非远程开标）

四、投标（非远程开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应符合上海市《建设工程电子招标投标数据标准》要求，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编制完成后在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在线业务电子签署平台上进行电子投标文件校验，通过后完成数字签名与盖章，生成一份扩展名为 CTB 的电子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填写被授权委托人的信息，由被授权委托人用个人数字证书和企业数字证书对数字签名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加密后将该文件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递交时间为投标文件上传完成的时间。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未送达。

4.2.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可撤回修改并重新递交，交易平台将以最后一次递交的为准。

4.2.3 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准备一份电子投标文件的备份 U 盘，该 U 盘必须独立密封且在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与法定代表人印章，并在信封上标明“备份”字样，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至开标地点。备份 U 盘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为完成数字签名与盖章的 CTB 文件，该文件应为网上提交文件的未加密原文件，备份 U 盘未按规定密封的，视为未递交备份 U 盘，备份 U 盘的递交与否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4.2.4 网上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读取或解密失败时，启用备份 U 盘中的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和备份 U 盘内的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读取（符合启用备份 U 盘的要求）时，视为本须知 5.2.1 的情形，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

4.2.5 备份 U 盘启用后，U 盘内存在两份及以上电子投标文件的及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导入的，视为本须知 5.2.1 的情形，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

4.2.6 批量招标项目说明：

(1) 投标人应当获取批量招标项目各标段的招标文件，未获取所有标段招标文件或者未提交所有标段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按未送达处理，未能完成所有标段投标文件解密的，按本须知第 5.2 条规定作拒收处理；

(2) 投标人应当按批量招标项目所有标段的总工期填写工期；

(3) 投标人应当对批量招标项目每个标段分别编制投标报价并上传，不同标段的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内容相同时应当单价相同；

(4) 主标段的技术投标文件应包括所有标段的相关内容。

4.2.7 特殊情况处理。

删除 五、开标（非远程开标）

五、开标（非远程开标）

5.1 开标准备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开标会议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进行。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5.1.2 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需携带的资料：

见本须知前附表。

5.1.3 采用二阶段开评标的项目，在技术标开标后商务标评审前，不对其商务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5.2 拒收投标文件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拒收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2）电子投标文件校验不通过；

（3）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未按时出席开标会的；出席开标会无身份证原件或者不符合投标人须知正文 5.1.2 项第一条规定的；

（4）未提交投标保函原件的；

（5）不签署《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的；

（6）具有控股和管理关系的上级公司和下级公司同时参加投标时，招标人在开标时将拒收

上级公司 - 下级公司 - 的投标文件。

5.3 开标程序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公开开标。开标会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按下列主要程序进行：

（1）主持人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当众开标并记录在案；

（4）开标结束。

修改：

四、·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五、·开标←

5.1 开标准备←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七、合同授予←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一 评标办法

一、评标办法←

1.1- 根据工程具体情况选择评标办法如下←

.....: ←

□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最低价中标法**: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入详细评审。在通过详细评审的投标文件中, 技术标合格且商务**标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次**高**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依此类推。←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二 评标程序

2.1 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最低价中标法

序号	评审程序	具体内容
	初步评审	技术标初步评审、商务标初步评审
	技术标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技术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p>技术标详细评审可采用票决制或打分制。</p> <p><input type="checkbox"/>票决制：</p> <p>评标委员会中技术标评委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技术标按照技术标评审内容采用记名方式投票，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技术标合格的投标人。当评标委员会同意不合格的成员数超过半数的，则该投标文件被判为不合格，不再进行评审；不足半数的则判定为合格。</p> <p><input type="checkbox"/>打分制：</p> <p>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技术标按照技术标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技术标满分为 100 分，分值下限为 20 分，上限为 100 分）。</p> <p>技术标合格分值为 60 分，超过半数评委打分不低于 60 分的投标人全部进入商务标详细评审。</p>
	商务标详细评审	对进入商务标详细评审的投标文件，按照附录 5 内容进行评审。
	评标结果	

2.2 综合评估法（一）

序号	评审程序	具体内容
	初步评审	技术标初步评审、商务标初步评审
	详细评审	技术标详细评审、商务标详细评审
	评标结果	
	总得分	

2.3 综合评估法（二）

序号	评审程序	具体内容
	技术标初步评审	技术标初步评审
	技术标详细评审	<p>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技术标按照技术标评审内容进行打分。</p> <p>技术标得分=各技术标评委的打分的算术平均值。</p> <p>投标人的技术标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p> <p>标合格分值为技术标详细评审标准的分值下限和分值上限的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至整数位），超过半数评委打分不低于合格分值的即为合格投标人，对合格投标人按照投标人的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排序，选择前7名进入商务标评审（技术标得分相同则同时进入商务标评审）</p>
	商务标初步评审	商务标初步评审
	商务标详细评审	商务标详细评审
	评标结果	
	总得分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二 评标程序 附录

附录 1~5 为上述两种评标办法的编制参考依据。

附录 1: 技术标初步评审

评标办法中应集中单列以下条款作为技术标否决评审的依据。投标偏差涉及响应性否决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投标人评标澄清，确认为重大偏差的，否决其投标。评标内容涉及技术的，参与评标澄清的投标人代表应为拟任该项目的负责人；涉及技术、报价的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授权的被委托人。

条款号	条款分类	评审方式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对应章节
1.1	技术标初步评审	形式性评审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人盖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1.2			联合体投标人	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本项目指共同投标协议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签署、提交，未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第一章投标公函##第四节共同投标协议
1.3			投标备选方案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1.4	技术标初步评审	资格性评审	投标人资格条件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如为政府采购采用整体/标段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投标人未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一节投标人基本情况
1.4.1			营业执照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不一致，或前述证照无效； （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统一生成的《投标企业基本情况表》和《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表》进行评审，如系统未成功生成上述表格的，则以评标当日由系统查询的信息进行评审。）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一节投标人基本情况
1.4.2			资质要求	投标人资质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1）的要求；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一节投标人基本情况
1.4.3			项目负责人要求	项目负责人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专业等级要求，或投标截止当日在其他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的（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二节项目组织管理机构##表 2-

			包或者分期施工的除外；项目负责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变更的，如变更后时间未满 180 天，不得参与本标段投标； (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执业注册证书等证明材料，以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统一生成的《投标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进行评审，如系统未成功生成上述表格的，则以评标当日由系统查询的信息进行评审。)	2-项目负责人 简历表
1.4.4		投标人相关专业注册建造师要求	投标人相关专业注册建造师数量不得低于现行最低资质对建造师数量要求(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核实结果为准)。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一节投标人基本情况
1.4.5		人员社保缴纳要求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的社保非本单位缴纳(已退休的人员除外)。社保在单位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缴纳的视同本单位缴纳。社保缴纳以《投标承诺书》第十四条进行评审。	第九章《投标承诺书》
1.4.6		采用资格预审的项目要求	采用资格预审的项目，投标文件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项目负责人不一致(离职、重病、死亡的除外)；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二节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1.4.7		业绩要求	企业、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一节投标人基本情况， 第二节商务和技术标#第二节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1.4.8		禁止投标的情形	投标人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1.4.9	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4.10	投标人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1.4.11	投标人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1.4.12	投标人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单位，招标代理机构，承担设计、造价咨询、			
			监理业务的单位；	

1.4.13				投标人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单位、招标代理机构、设计单位、造价咨询机构、监理单位为同一法定代表人；	
1.4.14				投标人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单位、招标代理机构、造价咨询机构、监理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相互控股或参股关系；	
1.4.15				投标人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1.4.16				投标人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1.4.17				投标人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18				投标人在近三年内发生重大或特别重大施工质量问题（以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4.19				投标人被市场监管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20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4.21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	
1.4.22				投标人拖欠工人工资，情节严重被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向社会公布且在公布的期限内；	
1.4.23				投标人违反法律、法规、规章或者无正当理由放弃投标、中标资格，造成招标人重新招标的投标人。	
1.5		实质性响应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具体包括以下情形的	
1.5.1		投标保证金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1.5.2		工期		工期超过招标文件规定；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十节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1.5.3		质量标准		质量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第二章商务和技术标#第五
					节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

1.5.4	技术标质 量要求		
1.5.5	澄清和说明	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投标人未在澄清要求发出后1小时内做出澄清；	
1.5.6	建筑信息模型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采用建筑信息模型技术；	
1.6	违法行为	投标人在本标段中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1.7	其他否决投标情形		

附录2 商务标初步评审

评标办法中应集中单列以下条款作为商务标否决评审的依据。投标偏差涉及响应性否决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投标人评标澄清，确认为重大偏差的，否决其投标。评标内容涉及技术的，参与评标澄清的投标人代表应为拟任该项目的负责人；涉及技术、报价的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其投标授权的被委托人。

条款号	条款分类	评审方式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对应章节
1.1	商务标初步评审	形式性评审	投标备选方案报价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1.2.1		响应性评审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文件中的工程量与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的不一致。（招标文件允许工程量改变的除外）	第三章报价文件
1.2.2				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第三章报价文件
1.2.3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第三章报价文件
1.3.1		工期质量	工期质量	工期超过招标文件规定；	第一章投标公函 ##第二节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3.2				质量不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第一章投标公函 ##第二节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3.3		澄清	澄清	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投标人未在澄清要求发出后1小时内做出澄清；	
1.4		违法行为	违法行为	投标人在本标段中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1.5		其他否决投标情形	其他否决投标情形		

说明：.....

▪ **附录 4- 商务标详细评审（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最低价中标法）**



▪ **附录 5- 商务标详细评审（综合评估法）**

商务标计算信用得分：商务标得分=报价得分+信用得分

报价得分计算方法：---

信用得分满分为 5 分，按如下公式进行折算：

信用得分=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计算机信用评价体系计分×5%。（联合体投标人信用分=各单位信用分的算术平均值）信用分分值为获取招标文件开始时间当日分值，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商务标不计算信用得分：

报价得分计算方法：---

8 第四章 合同附件

▪ **附件 14：治安、防火责任协议格式**

治安、防火责任协议

为切实搞好工程建设中的治安、防火工作，确保施工现场的治安稳定和防火安全，现根据《上海市社

•附件 15：文明施工责任协议书格式•

文明施工责任协议书

为贯彻执行建设部《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和《上海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暂行规定》，认真做好工程建设施工区域内的文明施工，现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明确在文明施工和文明施工管理中的各自职责，并签订如下协议。

一、双方同意在工程管理和工程建设中必须坚持社会效益第一，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一致“方便人民生活，有利于发展生产、保护生态环境”的原则，坚持便民、利民、为民服务的宗旨。搞好工程建设中的文明施工。

二、双方要认真贯彻“发包人负责，施工单位实施，地方政府监督”的文明施工原则。现场由发包人项目管理组牵头，建立三方共同参与的文明施工管理小组，负责日常管理协调工作，争创文明工地。发包人按市有关创建文明工地的规定，组织、指导、检查、考核、和开展选评工作，创建活动的实施由承包人负责。

三、承包人在其施工大纲中应结合工程实际情况，制订出各项文明施工措施，并落实如下有关要求：

1、施工现场必须按规定要求设置施工铭牌，所有施工管理、作业人员应配带胸卡上岗。

2、施工区域与非施工区域必须按规定设置分隔设施，并做到连续、稳固、整洁、美观和线型和顺。施工区域的围护设施如有损坏要及时修复。

3、在施工的路段要有保证车辆通行宽度的车行道、人行道和沿街居民出行的安全便道。凡在施工道路的交叉路口，均应按规定设置交通标志(牌)，夜间设示警灯及照明灯，便于车辆行人通行。如遇台风、暴雨季节要派人值班，确保安全。

4、要落实切实可行的施工临时排水和防汛措施，禁止向通道上排放，禁止泥浆水、水泥浆水未经沉淀直接排入下水道。

5、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合理，各类材料、设备、预制构件等(包括土方)做到有序堆放，不得侵占车行道、人行道。施工中要加强对各种管线的保护。

6、施工中必须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渣土洒落，泥浆、废水流溢，控制粉尘飞扬，减少施工对本市环境的污染，严格控制噪音。

7、为配合实施国家和上海市开展环境保护和减少污染的要求，承包人必须在每年 5-8 月委托政府环保监督部门对施工过程中的噪音、粉尘、废水进行一次测试，出具相应的测试报告，并提交发包人备案。

8、如发现承包人未进行上述环境保护测试工作，此测试工作由发包人代为办理，其费用由承包人加倍承担。

四、承包人负责施工区域及生活区域的环境卫生，建立完善相关的规章制度，落实责任制。做到“五小”生活设施齐全，符合规范要求。

五、发包人对承包人开展创建文明工地的工作要经常性地给予指导，定期组织检查，对承包人存在的问题应及时通知承包人进行整改，并有权以承包人责任违约，对责任单位每次处罚 500 至 5000 元，并采取强化整改措施，对未按要求限期整改的或整改不力，情节严重的，对责任单位每次处罚 1 万至 5 万元不等，整改所发生的费用从安全抵押金中扣除，最高上限为 10 万元。

六、因承包人违反文明施工管理要求，被地方政府有关部门查获而受到的经济处罚，以及由此而使发包人受到的经济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七、本协议作为甲乙双方工程合同的附件，在工程合同正式签约后生效，与工程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工程合同期满，本协议终止。

-

-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签约日期：

..

9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总说明

▪

总说明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 1. 价格清单列出的任何数量，不视为要求承包人实施的工程的实际或准确的工作量。在价格清单中列出的任何工作量和价格数据应仅限用于合同约定的变更和支付的参考资料，而不能用于其他目的。

2. 本价格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发包人要求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2. 投标报价说明

3. 其他说明

10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表格

表 2-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 页码:
 单体工程名称: 标段: 第...页 共...页

项目 编码	项目名称	工程数量	计量 单位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定额 编号	定额 名称	定额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人工 费	材料 费	机械 费	管理 费和 利润	税金	人工 费	材料 费	机械 费	管理 费和 利润	税金	
人工单价		小.....计												
元/工日		未计价材料费												
清单项目综合单价														
材 料 费 明 细	主要材料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暂估 单价 (元)	暂估 合价 (元)					
	其它材料费						—		—					
	材料费小计						—		—					

注:

- 不使用本市或行业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发布的计价依据,可不填定额项目、编号等。
- 招标文件提供了暂估单价的材料及工程设备,按暂估的单价填入表内“暂估单价”栏及“暂估合价”栏。
- 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均须编制电子文档形式综合单价分析表。.....分页符.....

■表 3-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相关表格

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 额 (元)
1	整体措施项目 (总价措施费)	
1.1	安全文明施工费	
1.2	其他措施项目费	
2	单项措施费 (单价措施费)	
合计		

安全文明施工清单与计价明细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名称	计量单位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及包含范围	金额 (元)
0301-1		环境保护	项			
0301-2						
		文明施工				
0302-1						
0302-2						
		临时设施				
0303-1						
0303-2						
		安全施工				
0304-1						
0304-2						
合计						

其他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标段：.....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工作内容、说明及包含范围	金额(元)
0401		夜间施工费		
0402		非夜间施工照明费		
		二次搬运费		
		冬雨季施工		
		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			
合 计				

注：投标报价根据拟建工程实际情况报价。

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标段：.....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工程内容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人工费
0501									
0502									
本页小计									
合 计									

■表 4-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其他项目清单汇总表

工程名称：.....标段：.....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暂列金额		填写合计数 (详见暂列金额明细表)
2	暂估价		
2.1	材料及工程设备暂估价	-	详见材料及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2.2	专业工程暂估价		填写合计数 (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3	计日工	-	详见计日工表
4	总承包服务费		填写合计数 (详见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	...		
合 计			

注：材料及工程设备暂估价此处不汇总，材料及工程设备暂估价进入清单项目综合单价。

表 5-暂列金额明细表

暂列金额明细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 量 单 位	暂 定 金 额 (元)	备 注
0601				
0602				
0603				
合 计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在不能详列情况下，也可只列暂列金额总额，投标人应将上述暂列金额计入总价中。

表 6-材料及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材料及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清单编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拟发包 (采购) 方式	发包(采 购)人	单价 (元)	合价 (元)
0701									
0702									
0703									

注：

1. 此表由招标人根据清单项目的拟用材料，按照表格要求填写，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及工程设备暂估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中。
2. 材料包括原材料、燃料、构配件等。

表 7-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工程名称：.....标段：.....第 页 共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拟发包工程类别	拟发包（采购）方式	发包（采购）人	金额（元）
0801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和施工总包单位	
0802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和施工总包单位	
0803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和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和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和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和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和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和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总包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单位和施工总包单位	
合计					

注：此表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上述专业工程暂估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 8-计日工表

计日工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编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综合单价	合价
0901	人工				
0901-1					
0901-2					
0901-3					
...	...				
0902	材料				
0902-1					
0902-2					
0902-3					
...	...				
0903	施工机械				
0903-1					
0903-2					
0903-3					
...	...				
总计					

注：此表由投标人根据以往工程施工案例及工程实际情况填报，综合单价应考虑企业管理费和利润因素，有特殊要求请在备注栏内说明。

表 9-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页 共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项目价值 (元)	服务内容	费率 (%)	金额 (元)
1001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				
1002	发包人供应材料				
合 计					

注：此表由招标人项目名称及服务内容填写，供投标人自主报价，计入投标总价中。

表 10-投标报价汇总表

序号	汇总内容	金额 (元)
1	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2	措施项目清单	
3	其他项目清单	
投标报价		

11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投标公函

第一节 投标承诺书

投标承诺书

本公司承诺：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参加本次投标。

一、不提供有违真实的材料。

二、不与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三、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中标。

四、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五、不进行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的投诉。

六、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七、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的不正当竞争行为。

八、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注册建造师不同时在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建设项目上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

九、遵守国家和本市安全、质量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质量员、安全员的数量和人选的相关规定。

十、加强对分包和劳务分包管理，对所分包工程的安全、质量和进度承担责任，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按时将分包合同报行政部门备案。

十一、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及合同约定，执行合理的施工工期。

十二、保证建筑材料符合相关标准和设计要求，不使用未经检测或者检测质量不合格的建筑材料。

十三、近三年本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拟委托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十四、本公司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安全负责人均为本单位缴纳社保人员，退休人员除外。

十五、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申请人为本公司，保证人为本公司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或其上级银行。未借用他人授信额度或通过保证业务内部委托开具保函。

十六、本公司若违反本投标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其他承诺：_____

12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四章 附件

第四章 附件

序号	附件名称	文件格式
1	投标保函	PDF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邀请书	→	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投标人须知正文	→	16
一、总则	→	16
二、招标文件	→	20
三、投标文件	→	21
四、投标	→	25
五、开标	→	26
六、评标	→	26
七、合同授予	→	27
八、纪律和监督	→	29
九、其他注意事项	→	30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31
一、评标办法	→	32
二、评标程序	→	32
2.1 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最低价中标法	→	32
2.2 综合评估法（一）	→	33
2.3 综合评估法（二）	→	33
附录 1 技术标初步评审	→	35
附录 2 商务标初步评审	→	38
附录 3 技术标详细评审	→	39
附录 4 商务标详细评审（经评审的合理低价法/最低价中标法）	→	40
附录 5 商务标详细评审（综合评估法）	→	41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	42
四、评标报告	→	4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3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	44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	→	47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	108
第四节 合同附件	→	126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	127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	128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	129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	131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	132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133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	134
附件 8：履约担保	→	135
附件 9：预付款担保	→	136
附件 10：支付担保	→	137
附件 11：暂估价表	→	139
附件 12：廉政责任书格式	→	142
附件 13：安全生产责任协议书格式	→	144
附件 14：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格式	→	146
附件 15：文明施工责任协议书格式	→	148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150
总说明	→	152
表 1-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	153

表 2-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	154
表 3-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相关表格	→	155
表 4-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	159
表 5-暂列金额明细表	→	160
表 6-材料及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	161
表 7-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	162
表 8-计日工表	→	163
表 9-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	→	164
表 10-投标报价汇总表	→	165
第六章 图纸	→	166
第七章 最高投标限价	→	168
第八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170
一、一般要求	→	171
二、特殊技术标准和要求	→	191
三、适用的国家、行业以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	192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93
第一章 投标公函	→	196
第一节 投标承诺书	→	196
第二节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198
第三节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200
□ 第四节 共同投标协议	→	201
第二章 商务和技术标	→	202
第一节 投标人基本情况	→	202
第二节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	206
第三节 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	→	209
第四节 施工现场总平面布置	→	210
第五节 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	→	212
第六节 施工安全措施计划	→	213
第七节 文明施工措施计划	→	214
第八节 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	→	215
第九节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	→	216
第十节 施工总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	217
第十一节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	218
第十二节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	219
第十三节 主要材料及劳动力计划表	→	220
第十四节 特殊气候条件下施工方案	→	221
第十五节 成品保护和工程保修工作的管理措施和承诺	→	222
第十六节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	223
第十七节 对总包管理（如有）的认识以及对专业分包工程（如有）的配合、协调、管理、服务方案	→	224
第十八节 与发包人、项目管理单位（如有）、监理（包括财务监理）及设计人的配合	→	225
第十九节 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26
第三章 报价文件	→	227
第一节 建设工程投标报价表	→	227
第二节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227
第四章 附件	→	228
第十章 其他资料	→	229

（二）投标应用文本内容修改

1 第一章 投标公函 第一节 投标承诺书

十四、本公司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和安全负责人均为本单位缴纳社保人员，退休人员除外。

十五、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申请人为本公司，保证人为本公司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或其上级银行。未借用他人授信额度或通过保证业务内部委托开具保函。

十六、本公司若违反本投标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七、其他承诺：_____

2 第四章 附件

第四章·附件

序号	附件名称	文件格式
1	投标保函	PDF

(三) 资格预审应用文本更新修改

1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2	建设周期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建设周期（施工工期）：_____日历天。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总承包 建设周期：_____日历天 其中，勘察工期：_____日历天（如有）； 设计工期：_____日历天； 施工工期：_____日历天。
-------	------	---

2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正文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标段的建设周期：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 1.3.4 本标段的安全目标：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 1.3.5 绿色建筑与装配式建筑：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1.2 详细审查标准

1.2 详细审查标准

详细审查标准中涉及到项目业绩和类似项目的,项目业绩采纳标准和类似项目定义按本文件第二章 3.2 条执行。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等级及得分	分值上下限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节点
信誉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考虑投标人信用情况： 以提交资格审查文件截止之日的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计算机信用评价体系计分为基准计算。	得分=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计算机信用评价体系计分（ 联合体投标取联合体各成员算术平均值 ）*0.05	0-5	第五章·近三年信誉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不考虑投标人信用情况	投标人统一得 5 分		

财务情况	根据申请人财务情况确认。 (按企业近三年财报平均值确定,联合体投标的,财务情况按牵头单位情况进行打分)	企业净利润： ≥0 得 4 分 <0 得 2 分	4-10	第六章·近三年财务报表
		流动比率： 流动比率≥200%，得 3 分 100%≤流动比率≤200%，得 2 分 流动比率≤100%，得 1 分		
		其他： (不得考虑企业规模、注册资金、市场占有率、资产负债率和净资产规模)，分值下限 1 分，上限 3 分		
备注： 联合体投标的计分规则：联合体单位投标的，对联合体成员根据评审要素分别打分，按照联合体分工权重加权计算联合体总得分。			合计： 27-100	

4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3 审查程序

3. 审查程序

3.1 审查内容

3.1.1 **合格制**：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1.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序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当审查委员会对同一审查内容意见不一致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若同意不合格的成员数超过半数的，则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被判为不合格，不能通过初步审查；不足半数的则判定为合格。审查委员会对通过初步审查的申请人按本章第 1.2 款详细审查标准进行量化打分，超过半数评委打分不低于 60 分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预审。

3.1.1 **有限数量制**：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1.1 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按序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当审查委员会对同一审查内容意见不一致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若同意不合格的成员数超过半数的，则该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被判为不合格，不能通过初步审查；不足半数的则判定为合格。审查委员会对通过初步审查的申请人按本章第 1.2 款详细审查标准进行量化打分，对超过半数评委打分不低于 60 分的申请人按评委打分的平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前 家（入围家数不得少于 7 家）为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末位投标人得分相同时均通过资格预审。

3.1.2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 不按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 在资格预审过程中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1.3 资格预审通过的申请人中，同一公司的下属公司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得超过两家，否则由资格预审评审委员会根据资格预审文件中明确的标准选取两家。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